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17/1996/16
28 Februar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第四届会议

1996年4月18日至5月3日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后继工作
的体制安排

秘书长的报告

96-04111

目 录

导言

体制结构

- A. 大会
- B.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 C.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 D. 里约公约
- E. 机构间协调
- F.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咨询委员会
- G. 秘书处支助结构
- H. 联合国系统各机关、计划署和组织
- I. 区域和分区域的合作与执行
- J. 国际金融组织

附件：第 38 章：环发会议后的体制安排

导 言

1.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在其 1994 年第二届会议上首先审议了《21 世纪议程》关于国际体制安排的第 38 章。当时的审查包括草拟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后继工作的一般框架结构，特别是联合国、机构间和国家各级的一般框架结构。本文件以表格形式就环发会议以来各双边组织、区域组织和金融机构在联合国系统内体制安排方面取得的进展，提供真实的概述。本报告的背景文件中载有对表格的附加说明和关于在国家一级取得进展的资料。秘书长关于主要群组的作用的报告 (A/CN.17/1996/12) 反映了主要群组在环发会议后进行体制改革的情况。本报告主要是进行适当的描述，但它可为 1997 年的全盘审查分析评估环发会议后各项体制安排提供事实依据。附件中所列的机构实体遵循了其在第 38 章中出现的顺序。

2. 委员会希望提请注意本报告和背景文件，将其作为 1997 年进行更详细审查的基础。

体制结构

A. 大会

3. 大会审查了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自 1993 年以来每届会议报告中所载的政策性建议。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大会吁请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依照《21 世纪议程》第 38 章¹，同诸如《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和全球环境设施的缔约方会议等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和实体发展密切和明确的关系，以增强其监测《21 世纪议程》和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其他决定的执行情况效力。

4. 在其第五十届会议上，大会通过了题为“全面审查和评价《21 世纪议程》实

施情况的特别会议”的第 50/113 号决议。大会计划于 1997 年 6 月举行一次级别尽可能高的特别会议。在这方面,大会请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及其不限成员名额的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筹备这次会议。大会还请各国政府、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有关区域和分区域组织、所有其他有关组织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里约公约》的缔约国会议或其他管理机构以及各主要群组为特别会议作出贡献。此外,大会请可持续发展机构间委员会确保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得到全系统切实有效和协调一致的响应。

B.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查了其职司委员会之一——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报告,并酌情核可了其各项建议。

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 1995 年实务会议通过的关于联合国系统协调一致的后续行动和联合国在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举办的主要国际会议的结果的实施情况的商定结论²中,决定促进对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里的主要国际会议采取协调和整体的后续行动和贯彻执行。在这方面,理事会决定审查贯穿各主要国际会议的主题,并对全面审查联合国会议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作出贡献。在对联合国的各种会议采取后续行动方面,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还决定保证协调各职司委员会的议程和工作方案,推动在它们中间作出更明确的分工并为它们提供明确的政策指导。

7. 理事会在其 1994 年实务会议通过的关于协调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及其他机关有关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的政策和活动的商定结论³中指出,它应加强其作为协调联合国内与科技促进发展有关的所有决策机构的讲坛的作用。关于这一点,结论建议更系统地定期审查和比较联合国组织内科技领域所有有关决策机构所通过的政策和倡导的行动,特别注意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及其与各区域委员会之间的相互作用。

C.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8.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是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个职司委员会设立的，它每年召开为期二至三周的会议并向理事会提出报告。委员会一直依照其 1993 年第一届会议通过的多年度主题工作方案，审查《21 世纪议程》贯彻执行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情况。每届会议都有一个高级别部分；由世界各国为数众多的部长和高级别决策者参加，这一部分越来越多地采取就关注的优先问题进行对话的形式。

9. 委员会的活动不限于召开其年度会议。它为更大的闭会期间的会议过程提供一个框架，随后审查并分析这一过程的结果。它还设立了两个不限成员名额的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在委员会召开会议之前举行会议，以筹备其关于具体议程项目的讨论。这些特设工作组会议的会期以及将要讨论的主题均由委员会在其连续的届会上决定，但保持与其工作方案协调的灵活性。这些全年的活动由委员会主席团加以协调，主席团定期召开会议以便最好地利用上述活动，同时筹备委员会的主要会议。

10. 在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上设立了一个森林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小组⁴，其任务是为制止砍伐森林和森林退化以及为促进一切种类的森林管理、养护和可持续发展寻求共识和制定协调的行动建议。该小组将向委员会 1996 年届会提交一份进度报告并向 1997 年届会提交其最后报告。秘书处对该小组的支助正由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所属的一个小组提供。

11. 还应指出的是，主要群组的代表积极参与了委员会的审议工作。这些主要群组不仅在会议期间与委员会代表发生直接和实质性的相互作用，而且还就委员会审议中的专题的特定方面组织了许多辅助活动。

D. 里约公约

12.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于 1994 年 3 月 21 日生效并得到 142 个国家的批准。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决定建立“柏林授权进程”，通过一项议定书或另外

一种法律文书，加强发达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对 2000 年以后的阶段所作的承诺。这个进程最初将涉及分析和评估，目的是就计划于 1997 年举行的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通过的一项议定书或另外一种法律文书进行谈判。秘书处预计在 1996 年 7 月/8 月之前迁往波恩。

13. 《生物多样性公约》于 1993 年 12 月 29 日生效并得到 128 个国家的批准。该公约的第一任执行秘书于 1995 年 9 月 1 日就职。1995 年 11 月在雅加达举行的缔约国会议第二届会议决定公约秘书处将设在蒙特利尔。按照其工作方案，会议将在第三届会议审议其对 1997 年举行的大会特别会议所作的贡献。

14.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于 1994 年 10 月在巴黎开放供签署。已有 112 个国家签署并有 8 个国家批准了该公约，公约将在 50 个国家批准后 90 天起生效，其时间可能在 1996 年。政府间谈判委员会仍在召开会议以筹备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暂定于 1997 年），并审查公约批准情况、有关非洲紧急行动的决议的执行情况、在其他区域采取的行动以及与执行有关的其他事项。委员会下届会计划于 1996 年 2 月在日内瓦举行。

15. 根据《21 世纪议程》提出的任务，环境规划署召开了三次（1994 年 3 月、1995 年 5 月和 7 月各一次）关于协调各环境公约秘书处工作的会议，目的是促进这类公约及其秘书处发挥协调一致的作用，增进执行的效力。在这些会议上商定采取的机制和方式旨在达到下列目的并开始取得成效：(a) 通过加强各项国际公约活动的协调，增强实施保护环境国际行动的效力和处理这些公约的共同问题的效力；(b) 对环境规划署管理的全球公约和区域公约实行有成本效益的管理；及 (c) 各公约秘书处和环境规划署开展的实质性活动的协同作用。

16. 关于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和高度洄游鱼类的协定：1995 年 8 月通过了《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和高度洄游鱼类的规定执行协定》。该协定于 1995 年 12 月 4 日开放供签署。它将在 30 个国家批准之

后生效。该协定寻求确保对跨界鱼类和高度洄游鱼类的长期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并对《21世纪议程》所确认的问题作出反应。

E. 机构间协调

17. 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依照环发会议的建议在1992年10月设立了可持续发展机构间委员会(机构间委员会)。该委员会每年召开两次会议。机构间委员会的工作及其任务管理机构制度,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前几届会议和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得到行政协调会以及各国政府的支助。正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商定的第1994/1号结论中所确认的,它们为环发会议后续行动的全系统协调、为执行《21世纪议程》以及总体的可持续发展工作提供了有效的,同时也是灵活的机制。

18. 根据行政协调会的决定,机构间委员会在1994年开始了对其职能作用的审查。这次审查预计导致对联合国系统对《21世纪议程》所作的反应进行充分评估,为1997年的全盘审查做准备。

19. 机构间委员会现正超越其最初的有关程序和组织方面的讨论和报告安排的活动阶段。它正投入更多时间进行可持续发展领域的概念协调和政策方面的协调。同样,任务管理机构的一项日益重要的职责被认为是制订联合方案和在国家一级执行的办法。机构间委员会在其1995年7月的第六届会议上同意在更大程度上依靠任务管理机构采取更具体的合作形式,这也有助于委员会推行一种更集中的办法在具体的范围内进行协调,并有助于就主要的政策与合作问题提出详尽的注重行动的建议。

20. 行政协调会在其1995年第二届常会上赞同秘书长关于开展更加协调的后续工作,以执行最近举行的国际会议作出的各项承诺和行动计划倡议。在这方面,行政协调会设立了三个特别工作组就这个问题开展如下工作:(a)促进社会和经济发展的扶持性环境;(b)就业和可持续的生计;及(c)为所有人提供基本社会服务。

F.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咨询委员会

21. 可持续发展高级别咨询委员会由 21 名通晓可持续发展问题的著名人士组成，他们由秘书长任命，以个人身分任职两年。该委员会是秘书长在制订政策建议、精心拟订创新的办法和行动方针以及查明正在出现的要提请联合国系统有关政府间机构和协调机构注意的问题方面提供专家意见的来源。

22. 委员会第一批成员于 1995 年 6 月 30 日结束了他们的任期。在委员会第四届会议上，他们欢迎秘书长的这样一种打算，即委员会继续是一个“智囊团”、一个独立的咨询机构和一个由有影响力的、能够作为联合国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大使”的人组成的群体。

23. 在其第五届会议上，新组成的委员会同意对 1997 年大会特别会议的筹备过程作出贡献。

G. 秘书处支助结构

24.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秘书处的职能由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所属的可持续发展司履行。该司包括能源和自然资源处、人的发展机构和技术处、经济和财务处、国家资料分析股以及政府间森林小组秘书处。还设立了一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股。

H. 联合国系统各机关、计划署和组织

25. 联合国系统的大多数机关、计划署和组织都进行了机构、政策和方案改革，以更好地对《21 世纪议程》作出反应并促进其在各自任务范围内的执行。本报告附件提供了对这些主要变化的概述和一些机构间合作的例子，同时在背景文件中对每个机关、计划署和组织作了较为详细的说明。下文着重说明环境规划署的任务和主要的政策变化，特别是因为它们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机构间委员会的工作有着特殊关系。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

26. 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在其第十七届会议上得出结论认为，实际上环境规划署的所有活动在《21 世纪议程》中都得到论述，而且《21 世纪议程》的主旨并未改变大会于 1972 年设立理事会时所赋予它的任务。相反，它加强了环境规划署的任务并促使环境规划署为支助可持续发展而对其方案重点作出建设性的改变。理事会还详细审查了环境规划署 1992-1993 和 1994-1995 两年期方案，以确保其对《21 世纪议程》提供最大限度的支助。在其 1993 年通过的第 17/32 号决定中，理事会注意到环境规划署的方案是一份过渡性文件，需要进一步制订以充分载入环发会议的各项成果。

27. 理事会认为需要在环境规划署的重点和优先事项、与其他伙伴的关系及其体制基础方面作出变革。作为回应，环境规划署秘书处就关于环境规划署的未来开始了广泛的协商过程。秘书处向理事会第十八届会议提交了一份关于 1996-1997 两年期的政策和方案纲要，该纲要为有效达到下列组织效能方面的要求奠定了基础：牢固的体制构架、坚实的科学基础、更为广泛的赞助者、促使采取行动的能力、雄厚的财务基础、预防和解决冲突的作用以及更加集中、具有优先次序和全面综合的注重解决问题的办法。

28. 《21 世纪议程》第 38 章规定了环境规划署采取行动的优先领域。这些优先领域分为三种职能反应类别：评估、政策和管理。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八届会议在 1995 年 5 月 26 日的第 18/2 号决定中，决定在其第十九届会议上审查环境规划署的理事结构，以期自行采取行动或酌情建议大会采取行动来修改和精简这些结构，从而提高其效率、功效和透明度。

29. 在其第十七和第十八届会议上，理事会决定根据《21 世纪议程》的规定，建立一种强有力的区域代表制，并通过一份关于加强区域办事处和联络处的行动计划。理事会把改变环境规划署内区域办事处的作用视为取得成功的先决条件。根据第

17/28 和第 18/38 号决定，区域办事处的作用得到了加强：(a) 在设计和执行方案方面成为与总部平等的伙伴；(b) 作为打算对每一区域的具体需要作出反应的环境规划署资源和服务总体方案的协调者；以及 (c) 制订其区域强有力的延伸方案、建立区域伙伴关系和网络。

30. 为使区域代表制作用的改革制度化所采取的内部关键措施预计将于 1994-1995 两年期结束前得到全面落实，并将在即将到来的 1996-1997 两年期发挥充分影响。它们包括：新的区域主任的汇报关系；新的区域主任的核心职责；区域方案协商要求；以及新的管理战略。

31. 在其第十八届会议上，理事会于 1995 年 5 月 26 日通过了题为“环境与可持续发展：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之间的关系”的第 18/7 号决定，决定全文如下：

“回顾”大会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 (XXVII)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赋予以理事会如下任务：促进环境领域的国际合作，视情况提出实现这一目的的政策并对联合国系统内环境方案的方向和协调提出政策性指导，

回顾《21 世纪议程》第 38 章，特别是其中的说明，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是联合国系统内环境领域的主要机关，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之后需要提高和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及其理事会的作用，理事会应在其任务范围内考虑到发展前景，对环境领域的政策指导和协调继续发挥作用，

重申设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目的是为了保护并促进增强人类环境，故其中心任务必须是设法确保人类的生活质量，

审议了执行主任有关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⁵

1. 注意到执行主任的报告；

2. 强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重点注意《21 世纪议程》特别要求它在联合国系统内负责的那些全系统活动、以及那些由理事会确定的环境方面的重大

政策问题和挑战；

3. 强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依照其任务规定并在实施《21 世纪议程》过程中，除其他方式外，继续通过提供有关环境问题的科学、技术和政策性资料和咨询意见，有效地支助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作为讨论贯彻落实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活动的活动的高级别政策性论坛所开展的工作；

4. 请执行主任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通报本项决定。”

32. 此外，理事会在其 1995 年 5 月 26 日第 18/3 号决定中请执行主任确保：

“‘全球化与环境’次级方案的工作包括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在其第二届和第三届会议上通过的有关贸易、环境与可持续发展以及消费和生产方式的各项决定要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进行的活动。环境规划署在开展这些活动时应与所有有关国际组织合作。”

33. 环境规划署除了发挥其作用并帮助促进各项机构间安排之外，还依照理事会 1993 年 5 月 21 日的第 17/9 号决定设立了机构间环境协调组。理事会确认该协调组为“一个具有灵活性的协商咨询机构，于必要时召开会议，使环境规划署能够有效地执行其协调任务”。协调组应“注重协助执行主任协调联合国系统在处理 1996 - 1997 两年期工作方案所列各项重大挑战方面的活动”。理事会在其 1995 年 5 月 26 日第 18/14 号决定中进一步强调，“在确定协调组的职权范围和今后活动时应充分考虑到可持续发展机构间委员会的作用、职责和工作”。

34. 理事会在其第 18/1 号决定中还决定环境规划署应将其活动集中于下列主要领域：

- “ (a) 评估并处理环境领域现有的和新出现的关键性问题；
- (b) 促进环境领域的国际合作，并酌情就实现这一目的的政策提供建议；
- (c) 推动解决对环境的主要威胁；
- (d) 通过收集和传播可靠的环境资料来监测全球环境状况；

- (e) 在有关环境的事项上促进所有联合国机构活动的协调,并通过合作、联络和专家参与,确保在上述机构的活动中考虑到环境方面的关注事宜;
- (f) 若经要求,支助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处于转型期国家的环境部委和其他国家环境机关拟订和执行其环境政策以及相关的能力建设活动;
- (g) 进一步开展国际环境法的拟订工作;
- (h) 就拟订和使用环境经济概念和文书提供专家建议;
- (i) 制订区域环境方案。”

I. 区域和分区域的合作与执行

35. 在《21世纪议程》中,环发会议建议各区域委员会在其各自议定的任务范围内以下列三种方式为加强区域和分区域合作作出贡献:(a)促进区域和分区域能力建设;(b)促进将环境考虑纳入区域和分区域发展政策内;(c)酌情就有关可持续发展的跨界问题促进区域和分区域合作。在这一方面,环发会议敦促各委员会审查根据《21世纪议程》酌情修改进行中活动的需要。本文件附件载有各区域委员会提供的有关下列方面的资料:(a)进行的机构/政策改革;(b)能力建立方面所作努力的例子;及(c)与其他机构合作的例子。

36. 1995年12月6日至7日在纽约举行了一次区域机构会议,五个区域委员会、环境规划署各区域办事处以及一些区域开发银行的代表参加了这次会议。会议强调需要将区域重点放在可持续发展上,并强调各区域机构要在这方面发挥实际和潜在的作用。作为对环发会议采取的后续行动和作为查明区域方案优先事项的一种手段,所有区域都举行了部长级会议。部长会议的政策性指导一般旨在促进国家一级的机构发展和能力建设。

J. 国际金融组织

37. 本报告附件提供了关于国际金融组织和区域金融组织所进行的机构、政策

和方案变革方面的概述。背景文件中也载有关于这些组织的更加详细的资料。

注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3.I.8和更正),决议1,附件二,第38章。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届会议,补编第3号》(A/50/3/Rev.1),第三章A节。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3号》(A/49/3/Rev.1),第三章A节。

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95年,补编第12号》(E/1995/32),第一章D.5节,第204段。

⁵ UNEP/GC.18/27和Corr.1。

附件

第 38 章：环发会议后的体制安排

联合国系统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环境规划署	- 正在审查环境规划署的理事结构，以期修改和精简这些机构，从而获得更大效率、更高效益和更大透明度。 - 在区域一级，区域办事处的作用在以下方面增强：新的区域主任的汇报关系；新的区域主任的核心职责；区域方案协商要求以及新的管理战略。	1996-1997 年政策和方案框架体现了对组织效益的要求，其中包括：牢固的体制构架，坚实的科学基础，更为广泛的赞助者，促使采取行动的能力，雄厚的财务基础，预防和解决冲突的作用以及一个更为集中、具有优先次序和全面综合的重在解决问题的方法。	机构间协调的例子：《蒙特利尔议定书》的多边基金（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和工发组织）；全球环境设施（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在非洲发展环境立法和机构的联合项目（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粮农组织和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开发计划署	• 1993 年成立 21 世纪能力股设股目前属于新的可持续能源和环境司。 • 将防治荒漠化和干旱办事处并入可持续能源和环境司。	任务：协助把可持续发展问题纳入各项发展政策；帮助所有资金经管者参与发展规划和环境管理；并设立一个建设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专家机构。	在开发计划署总部的五个区域局中的每一个局设立 21 世纪能力股，提供 41 个监测和协调国家一级活动的可持续发展顾问。 • 为机构间咨询设立的机构并在每个机构中有指定的协调中心。
贸发会议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于 1994 年成立一个贸易、环境和发展特别工作组。	可持续发展问题已被纳入贸易会议商品常设委员会和国际会计和报告标准政府间专家工作组的工作方案。	与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密切合作。贸易、环境和发展特别工作组的工作与世贸组织的贸易和环境委员会有联系。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儿童基金会	• 环境科于 1992 年社总部成立并于 1993 年扩大。1995 年该科与另一个科合并而形成新的供水、环境和卫生科。 • 在区域一级，环境问题的协调中心从区域教育顾问到区域监测/评价官员各不相同。	• 作为《21 世纪议程》的一项后续行动，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于 1993 年正式通过了一项政策，以将初级环境保护纳入所有儿童基金会援助的方案。 • 由儿童基金会执行局批准的部门战略文件明确强调可持续发展概念与儿童基金会社会发展方面的援助的联系。	• 儿童基金会与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和教科文组织在 1993 年合作发起了一个项目：编制一个《21 世纪议程》儿童专辑。 • 瑞典和挪威政府为实施初级环境保护提供了补充资金。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人口基金	• 设立一个致力于《21世纪议程》第五章的后续行动而且也负责致力于普遍的人口和环境问题的协调中心。 • 人口基金的国别支助队/技术支助系统于1992年成立。它是人口基金加速实施《21世纪议程》和《开罗行动纲领》的工作中心。	• 性别问题与《21世纪议程》相一致，是人口基金编制方案的所有方面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方案审查和策略制定的工作越来越多地将环境问题视为该项工作的全面分析框架的一部分。方案审查和策略制定的指导方针坚决建议具有多学科能力其中包括有环境能力的专家加入特派团。	• 建立一个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实施工作队，以便在实施《行动纲领》和促进国别一级的合作与协调过程中协调与其他机构和组织的关系。 • 最近经过修订的非政府组织指导原则允许在国别方案编制过程方面在与非政府组织合作时具有更大的灵活性。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生境	• 在筹备生境二（1996年6月）的过程中，设立自由参加的城市论坛，以便促进在以城市为背景的主要资金经管者之间举行有广泛基础的对话，并为执行《21世纪议程》的人类住区部分建立新的伙伴关系。	• 1992-1997年中期规划和1996-1997年生境工作方案充分体现了《21世纪议程》的人类住区各项目标和优先次序。类住区、基础设施和环境方案由生境于1992年发起。目的是支助发展中国家获得与《21世纪议程》目标相关的基础设施。	• 预防该城市论坛将于1996年初起运作，并将作为在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双边对外援助机构、国际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诸如地方当局的各种协会等其他组织之间开展合作的一个工具。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难民专员办事处	高级管理委员会于1994年成立一个环境问题内部工作组。	- 于1994年7月采用对环境敏感的难民方案管理临时指导原则 - 执行委员会1994年10月通过一份关于难民与环境的结论，以减少难民存在对环境的影响。 - 执行委员会于1995年通过了由环境问题工作组制定的重新调整的政策。	酌情与开发计划署、儿童基金会、卫生组织及其他机构协调实地一级的业务活动。
劳工组织	指定一个负责环境和可持续发展事项的协调中心。	将环境和可持续发展问题纳入其：(a) 重大方案；(b) 技术合作活动的设计和实施；(c) 与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区域机构的合作以及 (d) 支助劳工组织的三方结构成分。	通过机构间委员会进行机构间协调。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粮农组织	- 在总部成立一个可持续发展部；调整部门间工作组的工作方案以便处理与《21世纪议程》相关的方案领域的问题。 - 在区域和分区域一级建立了新的可持续发展多学科工作队 - 与世界银行共同发起于1995年建立了一个害虫综合治理设施。	- 已将可持续发展标准纳入粮农组织的各项方案和活动。 - 对1992-93年可持续发展和环境, 1994-95年的工作和预算方案以及1992-97年的中期规划给予高度优先地位。 《21世纪议程》的各项目标和活动深入到粮农组织的农业、渔业和森林业的方案之中。 - 制定的新方案特别注重有关《21世纪议程》的部门章节。	- 粮农组织已帮助制定并将执行一些由全球环境设施供资的项目。 - 在新的虫害综合治理范围内, 粮农组织与世界银行共同发起粮农组织与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就其加入方式问题展开讨论。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教科文组织	• 成立环境计划协调局。 • 为关于环境和人口教育及资料促进发展的新机构间项目设立一个综合管理股（94年）。 • 为环发会议后续行动设立一个小型委员会，以便就确保环境与发展的相互联系向总干事咨询。	为现有方案重新定向，使之在发展和环境之间形成更好联系和更好地重视人力资源发展和能力建设：如，人和生物圈；国际水道测量计划；国际地质对比计划；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环境教育。	酌情为关于环境和人口教育及资料促进发展的项目召集机构间会议。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民航组织	成立航空环境保护委员会（在环发会议之前）。其任务是制定国际标准并提出与控制飞机引擎废气排放有关的做法的建 议。	民航组织大会于 1995 年 9 月通过了关于继续实行民航组织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和活动的综合声明，规定理事会执行与 环境有关的所有航空事项，而且 在制定关于这些事项的政策 指导方针方面，还要坚持这一 首创精神。	与其他涉及环境保护、可能是 大气层环境保护的组织密切合 作，特别是与环境规划署、气象 组织、政府间气候变化小组以 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密切合作。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卫生组织	• 设立一名健康与环境执行主任的员额。 • 前环境卫生司被改编为环境卫生业务支助司和一个全球综合环境卫生办事处。 • 在区域一级，已成立新的环境卫生理事会。 • 成立总干事的关于健康与环境的地球问题首脑会议行动规划理事会。	通过了卫生组织的健康与环境全球战略。这要求成员国对有关健康与环境的事项给予高度优先地位。自环发会议以来的新方案包括：(一)将健康部门纳入可持续发展的国家规划的主动行动(同开发计划署合作)；(二)关于健康指示数字工作；(三)关于非洲供水和卫生的主动行动。	关于化学评估和管理的联合方案涉及与卫生组织、劳工组织、环境规划署、工发组织和粮农组织及经发组织的合作。在制定健康与环境行动计划过程中与开发计划署密切合作。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国际电联	国际电联的组织结构未因环发会议而在其他方面作正式改革。电信发展局（成立于1989年）除其他以外，主管《21世纪议程》的后续行动。	• 可持续性已成为电信发展局所有方案和活动的一项重要标准。特别是，在关于农村一体化发展方案和另一个关于发展远距离传送网和计算机网的方案中提及了《21世纪议程》。 • 这两个全球发展“研究小组”之一——主管保护环境的电信支助。	同其他机构，诸如，教科文组织、非洲经委会、发研中心（加拿大）等合作实施了若干活动。1994年通过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旨在为涉及国际发展机构、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的国际合作提供一个框架。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气象组织	• 1993 年成立资源调动股以便为改善大气监测的气象和专水文项目及有关活动调动资金。 • 组建了一个与气象组织相联系的非政府组织——太阳基金会, 一个大气、水和环境同盟以便为实施环境项目调动资源。	• 通过《关于实施〈21 世纪议程〉方面国家气象和水文事业的作用的指导原则》以及《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 执行理事会核准气象组织在提供关于气象和与气象有关活动的科学资料和咨询意见方面的作用。 • 环发会议的后续行动已被纳入气象组织的科学和技术方案、第四个长期规划和方案以及第十二个财政期的预算之中。	在为实施与《21 世纪议程》相关的活动筹措必需的资金的工作中, 与联合国各供资机构、世界银行、各区域开发银行、捐助国和私营部门开展联系。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海事组织	- 在海洋环境司内临时（92-95年）增设一名高级职员，以协调海事组织对环发会议承担的后继行动。 - 由海洋环境保护委员会设立一个工作组。	- 对海事组织的工作采取预防为主的方法； - 为与环境中可持续发展相关的预算外活动制定一个海事组织-环发会议战略。	通过机构间委员会和行政协调会的海洋和沿海区小组委员会进行协调。
工发组织	1994年成立一个新的工业部门和环境司。该司将工发组织的环境方案制定和实施与其技术知识相结合；并将对工作有益的环境活动与其分部门的业务活动相结合。	通过了环境和能源的优先次序：1) 支助制定和实施环境上可持续发展的工业发展国家战略；2) 支助转让清洁和安全的工业生产技术；3) 支助发展中国家实施国际议定书、公约和协定；4) 支助发展中国家实施有关工业的准则和标准。	联合集资和共同供资的例子：工发组织/环境规划署国家较清洁生产中心方案。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原子能机构	成立了一个《21世纪议程》部门间协调小组。	原子能机构的活动涉及《21世纪议程》40个章中的许多章。在这方面特别有关的方案领域有：粮食和农业，土壤保护和农业；粮食和农业，土壤保护和农业；林业，淡水，人的保健，能源，核安全和放射保护，辐射废料，海洋、海水及沿海区的保护，生物技术和无害环境技术，环境监测以及跨部门问题。	机构间协调通过机构间委员会和环境规划署的机构间环境协调小组进行。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经济和社会资料及政策分析部	• 成立了一个微观经济问题 and 政策股。该股除其他以外，负责分析制定价格系统中的新办法，以便更有效地减少环境污染和分配自然资源。 • 重新分配工作人员以充实统计司的环境统计科。 • 成立一个环境统计工作队。该队由联合国统计司主管。	对一些方案和活动进行一些改革，特别是联合国统计司内部在环境指示数字和可持续发展指示数字领域以及环境和经济会计一体化领域中进行改革。	与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以及世界银行在环境会计和可持续发展指示数字领域作出了合作安排。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发展支管部	1995 年设立一个新的环境管理和社会发展司，下辖以下几个处：自然资源与环境规划和管理处；能源资源规划和管理处；以及社会发展管理处。	• 已重新调整其关于技术合作活动的方针政策并加强对环境保护问题的重视。 • 最近的政策重点是权力下放的监测和实施。 • 重点放在人力资源能力建设并强调进行大规模的和专门的环境教育。	与环境规划署合作拟定采矿环境指导原则。

区域委员会

区域委员会	体制/政策改革	能力建设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非洲经委会	• 成立非洲负责可持续发展与环境部长会议。 • 修订非洲经委会的工作方案以体现委员会在将环境问题纳入非洲的各种优先行动部门，诸如，粮食和农业，人口和人类住区等。	已达成一项综合性共同意见框架《在非洲建设和利用关键性能力的纲领性议程》。它将在国家、分区域及区域一级能力建设的十个重要领域的行动基础。	• 环境规划署/非洲经委会/非统组织联合秘书处向 1985 年成立的非洲部长级环境会议提供服务。 • 自 1994 年以来成立的一个机构间工作队加强了非洲经委会/UNP/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间的合作。

区域委员会	体制/政策改革	能力建设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欧洲经委会	• 设立一个涉及所有实务司的工作队以协调与可持续发展有关的各类活动。 • 在环境和人类住区司中设立一个环境业绩审查股。 • 1995年通过欧洲环境方案。	• 向主管在东盟和中欧国家实行欧洲经委会环境公约的机构提供支助。还为加强这些国家的环境管理和规划能力提供援助。 • 与环境规划署和开发计划署合作为将环境问题纳入经济改革过程中的规划与决策提供援助。	• 在《远距离越界空气污染公约》的框架下,与气象组织和卫生组织合作。 • 在经合发组织环境政策委员会和欧洲经委会环境政策委员会间开展合作。 • 在欧洲环境方案范围内,使区域组织、私营部门、财政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参与方案工作。

区域委员会	体制/政策改革	能力建设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拉加经委会	1995年6月成立了一个新的环境和自然资源司。该司由三个股组成：自然资源股和能源股；环境股和人类住区股。	拉加经委会已响应越来越多的请求，针对与有关可持续发展问题的具体规划和项目，其中包括就环境上适宜的城市管理问题提供咨询。 开展了旨在建设《21世纪议程》能力的广泛工作，将环境问题纳入发展政策以及加强国家能力。	与诸如生境、环境规划署之类的专门机构合作，并与其他区域组织，如拉丁美洲能源组织、拉丁美洲采矿组织、美洲国家组织、美洲开发银行以及其他与具体项目有关的组织进行合作。

区域委员会	体制/政策改革	能力建设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亚太经社会	1990 年成立了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机构间委员会，作为环发会议筹备工作的一部分。	组织了专家小组会议，拟订了手册和指导原则，交换了在下述领域中有关国家状况的资料：控制污染、沿海区环境保护和管理，可持续能源发展，防治荒漠化、可持续发展的城市发展，持续的水资源管理、气候变化，减少和减轻灾害。	• 机构间：环境规划署和开发计划署。 • 区域：亚洲开发银行、南亚区域环境方案，南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 • 传播媒介群组：亚洲-太平洋环境新闻工作者论坛，地方人类住区管理当局区域网。

区域委员会	体制/政策改革	能力建设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西亚经社会	在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内成立一个能源委员会和一个水资源委员会。成立这些委员会旨在加强西亚经社会的作用和责任, 进一步开展区域合作以实施《21世纪议程》。	1996-1997年工作方案包括旨在加强该区域研究与发展能力的一项研究和一个讲习班。在该区域将进行一项无害环境技术的研究。	• 1993年设立了阿拉伯区域环境与发展联合委员会, 其成员包括环境规划署、粮农组织、非洲经委会以及联合参加实施《21世纪议程》优先领域的其他阿拉伯区域组织。 • 区域活动往往是与联合国有关机构以及其他有关的区域组织(包括伊斯兰开发银行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内)合作实施。

金融组织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世界银行	增设主管可持续发展的副總裁职位。	通过四部分议程： • 帮助它的借款国加强环境管理责任——使目前贷款的有效投资额针对减轻贫困，保护土壤、森林和林地并加强环境政策和机构。 • 为确保妥善解决环境问题，除了那些专门投资于环境的项目以外，对该银行资助的所有项目进行第二次环境审查以使每项业务“无任何不良影响”。 • 通过对人的投资，特别是通过赋予妇女权利以及通过促进资源的有效使用而推广“优胜-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优胜”(win-win)战略。 • 致力于全球一级和区域一级的改革-协调对一些区域海洋及河流方案的外部援助和筹资。世行与环境规划署和开发计划署联手,成为全球环境设施和蒙特利尔议定书基金的一个执行机构。	
货币基金组织		• 重点放在宏观经济政策与环 境之间的相互关系。 • 把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宏观经济意义和财政意义与成员国的政策对话相结合。	货币基金组织与世界银行、联合国和其他人在环境领域中负有主要责任的多边机构合作,酌情汲取这些组织的环境专业知识。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农发基金	• 增设环境顾问的员额。 • 成立一个部门间工作队以确 保在该基金的业务和《防治荒 漠化公约》之间形成最佳互补 性。 • 成立经济政策和资源战略 部。该部将重点特别放在为环 境上可持续发展的减轻农村贫困工 作调动资源方面。	• 成立一个关于将环境问题纳 入该基金的贷款业务的机构学 习方案（自然资源管理用于减 轻农村贫困的初步发展和试验 阶段）。它还导致通过了项目周 期的正式环境评估程序。 • 项目周期已根据《21 世纪议 程》提出的贫困和环境重点进 行修订，把重点放在该基金的 客户——农村穷人方面。	酌情与其他组织合作。例如，农 发基金与非洲开发银行、世界 银行的经济发展研究所以及非 洲统一组织联合实施非洲农业 管理培训方案。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亚洲开发银行	1995年成立了环境与社会发展处以加强亚洲开发银行所有与社会和环境问题相关的活动，并重点解决可持续发展的主要问题，诸如，减轻贫困及对环境和自然资源进行妥善管理的问题。	• 1992年通过的中期战略纲要规定，亚洲开发银行在某一指定年将供资的项目总数中，至少应有半数必须把加强环境和社会发展作为头等或二等目标。 • 亚洲开发银行还颁布了一系列审议有关促进特定部门的可持续发展问题的部门政策。	• 亚洲开发银行与诸如亚太经社会之类的其他区域组织以及诸如世界银行和货币基金组织等非区域组织密切合作。这些合作既包括确保项目可持续性有关项目的合作，又包括在成员国中实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有关政策方面的合作。 • 亚洲开发银行同其他组织合作，经常举办致力于解决可持续发展问题的会议和研讨会。
加勒比开发银行	• 成立了社会发展司（1994年）以及一个致力于解决环境和贫穷问题的独立单位。	• 将社会和环境问题进一步纳入银行的各项活动。 • 增加对成员国中有关减轻贫困，人力资源发展和环境方案方面的贷款。	设在巴巴多斯的双边和多边发展机构的代表们每季度举行会议以推动区域活动方面的协作与合作。

组织	体制改革	政策/方案改革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中美洲经济一体化银行	• 1994 年成立中美洲环境基金。	• 现有基金将重点放在可持续发展：社会发展基金和偿债基金。 • 在项目管理方面实行环境评估。	1992 年，该行与中美洲环境和发展委员会签订机构间合作协定。
欧洲复兴与开发银行	• 1995 年设立了一个新的部门组：市政和环境基础设施； • 充实了环境咨询理事会。该理事会由一名独立的环境专家和一个内部环境评价股组成。	所有由银行支助的技术合作投资项目都要按照该银行的环境程序进行审查。	
美洲开发银行	• 增设一个新的社会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部。	• 解决私营部门的主动行动和环境问题。 • 对致力于减轻贫困和社会平等的项目给予更优先的考虑。	• 支助各环境机构和在其成员国颁布环境法律法规。 • 执行基于地球问题首脑会议原则的机构政策。